

福建省水利厅

闽水函〔2025〕553号

答复类别：A类

关于省政协十三届三次会议第20251137号 提案的答复

李忠委员：

《关于加强饮用水水源地保护的提案》(20251137号)收悉。

现答复如下：

您分析的饮用水水源地保护薄弱环节客观深入，提出的饮用水水源地保护措施建议极具建设性。近年来，我厅始终将水安全保障作为工作核心，通过加快水源工程建设、强化饮用水水源地保护等举措，持续筑牢饮用水水源地保护防线，推动相关工作取得积极成效。

一、加快重大水源工程建设。组织编制《福建省水网建设规划》，在规划期内实施一批重大引调水工程建设“骨干动脉”，因地制宜建设一批中小型蓄水和引调水工程织密“毛细血管”，推进县级以上城区多水源多通道供水保障。2024年，霍口水库下闸蓄水，泉州白濑水利枢纽工程、金门供水水源保障工程、漳州

市九龙江调水工程等国家重大水利建设项目年度投资计划完成或超额完成。

二、推进城乡供水一体化建设。以县域为单元，整体推进城乡供水一体化，打通福建水网“最后一公里”，补齐农村供水短板，积极配合生态环境部门做好乡镇级水源保护区划定调整。2024年省政府办公厅印发《进一步强化单村供水工程建设与管护工作六条措施》（闽政办〔2024〕36号），整乡整镇推进单村供水建设，全省开工建设规模化水厂61座，铺设管网9071公里，受益人口270万人，均超额完成年度任务。全省农村自来水普及率为94.5%，规模化供水工程覆盖农村人口的比例为71.6%，均超过水利部下发的“两率”目标。

三、强化饮用水水源地保护。2024年，我厅组织各级水行政主管部门开展县级以上饮用水水源地名录库制定工作，对全省县级以上饮用水水源地基本情况进行全面调查，为加强饮用水水源保护和监管、保障饮用水安全奠定基础。同时，将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工作纳入河湖长制年度工作要点，工作成效纳入河湖长制年度考核方案，通过以考促干、以考促效，确保饮用水水源地保护的各项任务扎实落地、取得实效。

下一步，我厅将充分吸纳您提出的建议，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根本遵循，立足新阶段水利高质量发展要求，统筹推进水网工程建设，健全饮用水水源地保护机制，切实保障人民群众从

“有水喝”到“喝好水”的品质跃升，全力守护群众饮水安全生命线。

领导署名：叶 敏

联 系 人：王榕清

联系电话：15659781880

福建省水利厅

2025 年 7 月 7 日

（此件主动公开）

斗:陈紫群

信息科:陈紫群

信息科:陈紫群

信息科:陈

信息科:陈紫群

信息科:陈紫群

信息科:陈紫群

信息科:陈紫群

信息科:陈紫群

信息科:陈紫群

信息科:陈紫群

斗:陈紫群

抄送：省政府办公厅，省政协提案委员会。

信息科:陈紫群



些群